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创业齐鲁”第六届“山东大学生 创业之星”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教体）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进一步鼓励和支持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充分发挥创业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创业齐鲁·乐业山东”建设2022年十大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鲁人社字〔2022〕30号）文件要求，决定在全省范围内举办“创业齐鲁”第六届“山东大学生创业之星”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时间

2022年10月至12月底。

二、名额分配

（一）推荐名额：每个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教体）局联合推荐2名参赛人员，每所高校推荐2名参赛人员。

（二）获奖名额：“创业之星”10名、“优秀创业者”20名。

三、竞赛原则

(一)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由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高校集中推荐上报，通过媒体进行公开宣传并接受社会监督。

(二) 重点向在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培育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方面表现突出的创业大学生倾斜。

(三) 适当向基层创业的大学生倾斜，特别是到贫困村创业并带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致富的大学生。

(四) 适当兼顾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少数民族大学生、残疾大学生、女大学生等群体的创业者。

(五) 坚持好中选优，确保推荐质量。严格推荐条件，将人选的思想品德、创业实绩、发展潜力、带动就业成效和示范作用作为遴选的主要条件，切实把好推荐质量关。

四、参赛条件

(一) 2018年及以后年度毕业的高校毕业生，省内普通高校在校大学生，在我省创办经济实体或注册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一年以上，本人为所创办经济实体法人代表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二) 政治立场坚定，道德品质良好，依法纳税，诚信经营，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无违法违规和个人信用等方面的不良记录。

(三) 创业带动就业成效明显，在校大学生创业吸纳就业5人以上，毕业生创业吸纳就业10人以上。

(四) 在产品、技术、工艺、管理、商业模式等方面具有创

新性，经济效益好，符合环保要求，具有高成长性。

（五）符合地方产业发展需求，在促进当地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方面具有示范导向作用。

五、工作步骤

严格按照要求对参赛对象进行推荐、审核、评选和公示。竞赛活动采用部门和单位推荐的方式，共分五个阶段进行，具体日程安排如下：

（一）推荐报名（10月底前）

各推荐单位按照推荐名额和要求组织报名，按规定上报推荐材料。

（二）进行初评（11月初）

组织专家对各推荐单位推荐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初评，确定30名入围名单。

（三）组织决赛（11月中旬）

组织专家对30名入围人员通过企业路演的方式进行决赛复评，确定10名“创业之星”和20名“优秀创业者”拟定名单。

（四）社会公示（11月下旬）

通过省级媒体对“创业之星”和“优秀创业者”拟定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会同省教育厅研究确定最终名单。

（五）宣传发布（12月）

录制获奖项目影像宣传资料，编制创业事迹汇编，并根据情况适时组织部分获奖人员进高校、进大学生孵化基地进行创业经

验交流，提升大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业精神，让更多同学更全面深层次地了解创新创业。

六、奖励措施

（一）为“创业之星”和“优秀创业者”颁发证书，给予“创业之星”获得者每人税前5万元的一次性奖励，给予“优秀创业者”获得者每人税前1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其辅导教师颁发“获奖选手指导教师”证书。

（二）符合条件的“创业之星”，创办小微企业的按照相关规定可申请最高额度3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

（三）将获奖者影像宣传资料，创业事迹等材料通过媒体进行公开宣传，充分发挥创业竞赛活动的示范带动作用。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将这次竞赛活动作为落实全省高校毕业生创业政策的有力抓手，也是作为考核高校以及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创新创业工作的重要内容，强化组织领导，严把质量关，切实做好遴选推荐报名工作。

（二）严格标准，严肃纪律。对未严格按照参赛条件和程序推荐的，经核实后，取消推荐对象的参赛资格和相应的推荐名额。对在竞赛工作中发现的违法违纪行为，按照有关规定交相关部门处理。

（三）积极发动，广泛宣传。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做好动员宣传工作，发动高校毕业生（大学生）创业者踊跃参与，发挥创业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积极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浓

郁氛围。

各推荐单位要于10月31日之前提交相关材料(详见附件1),材料纸质版报送至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处;相关材料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请按时、保质严格按照限额报送推荐及证明材料,逾期不报的视为放弃。

联系人:田静,周立志

电话:0531-51788058

电子邮箱:tianjrst@shandong.cn

邮寄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16号(邮编:250014)

- 附件:1.“创业齐鲁”第六届“山东大学生创业之星”竞赛申报材料
2.“创业齐鲁”第六届“山东大学生创业之星”竞赛报名表
3.“创业齐鲁”第六届“山东大学生创业之星”竞赛推荐对象汇总表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年10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处)

附件 1

“创业齐鲁”第六届“山东大学生创业之星” 竞赛申报材料

一、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

1. 《“创业齐鲁”第六届“山东大学生创业之星”竞赛报名表》（附件 2）加盖公章；
2.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
3. 员工花名册（含联系方式）、劳动合同、工资支付凭证复印件以及最近三个月经营记录（银行流水）；
4. 参赛人员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方式撰写，2000 字左右（从业、学习、培训、荣誉、特长等情况）；
5. 参赛人员荣誉证书、知识产权证明等文件复印件。

二、电子版材料

参赛人员照片：证件照 1 张，生活照 3 张（至少 1 张在创业实体现场拍摄）；JPG 格式，每张像素在 2M 以上。

附件 2

“创业齐鲁”第六届“山东大学生创业之星” 竞赛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正面免冠 2寸彩色照片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籍 贯		学 历		
毕业（或所在） 学 校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专 业		毕业时间 （或年级）		
通讯地址				
所获奖励 或称号				

创业事迹简要介绍（不超过500字）

--	--

参赛人
承诺

本人承诺填写信息属实，若有任何虚假信息或侵权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因材料不实影响比赛结果的，主办方有权取消参赛资格及荣誉。

参赛人签字、参赛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各市或
各高校
推荐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创业齐鲁”第六届“山东大学生创业之星”竞赛推荐对象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毕业或所在学校	学历	专业	毕业时间 或年级	创业事迹简介 (不超过 500 字)	参赛人联系方式	备注

联系人：

联系电话：